

证券代码：688123

证券简称：聚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9 月 23 日和 9 月 24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此前披露的信息亦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的情形。

●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披露了《聚辰股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武汉珞珈梧桐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披露了《聚辰股份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计划自 2025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 月 9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 2.61%的股份。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9 月 23 日和 9 月 24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

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动。公司所处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较此前披露的信息未发生重大调整。

### （二）重大事项说明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此前披露的信息亦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的情形。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相关信息应当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以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于2025年9月20日披露了《聚辰股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武汉珞珈梧桐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5年9月11日披露了《聚辰股份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计划自2025年10月10日至2026年1月9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2.61%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此前已经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

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协议，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相关信息应当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